

朱棣看了刑部奏折,十分满意,立即把西洋王妃请来,把大明朝刑部的调查结果通过朝廷翻译官告诉了她。西洋王妃听说自己的丈夫嫖娼,脸色马上就红了,立刻站起身说:“陛下,请您不要说啦,我全明白啦。我愿意听从您的处理意见。”

## 太医治死西洋王谜案

1408年,是明朝永乐皇后徐仪华驾崩的第二年。原来的太医院院使,安亭侯刘纯,因为治死了身患乳腺瘤的徐仪华,已经被永乐皇帝朱棣革职,贬为大明医典编修使,在南京的锦衣卫的诏狱中负责以囚试医。这天下午,刘纯正在与两个医官队长商议以囚试医的步骤。“太医院王文秋给皇上捅了个大娄子,他把西洋国王治死啦!”刘纯大吃一惊!原来,这西洋的渤泥国王麻那惹加那仍殿下是从西洋朝见皇上的,皇上特别高兴,天天宴请他。临回国的時候,皇上又给了他很多赏赐。没想到他病了,皇上就让太医院派王文秋瞧瞧。王文秋说西洋王是急黄,吃几帖药就行了,没想到昨天殿下却暴亡。西洋王妃不依不饶,说皇上派人故意害死国王。

太监黄俨刚走,太医院院使又求来见!太医院院使进屋之后,一躬到地:“侯爷!下官觉得王文秋冤枉,这事有点儿蹊跷!王文秋是汉王举荐的,医道是不错

的,不可能连一个急黄都治不了。而且急黄也不会几天就死了,怎么殿下吃了几帖药就死了呢?请侯爷向皇上求情。”是啊,急黄不会几天就死人的,可是殿下吃了几帖药就死了。刘纯便问:“殿下是什么症状?”院使答:“殿下突然全身黄痘,每天下午发热,纳呆腹胀,全身酸软。”刘纯问:“王文秋用的什么方子?”院使答:“用的是李东垣的龙胆泻肝汤。”刘纯问:“方子在哪里抓的,谁熬的,谁送的,谁喂的?”院使答:“方子是在太医院生药库抓的,敬事房熬的,王文秋尝的,王妃喂的。”

刘纯想了想,看来问题出在驿站。于是刘纯直奔驿站而去。

南京是明朝永乐年间的首都。南京的驿站,是各地来京干官的招待所,也是接待外国官员的地方。自从1405年,永乐皇帝朱棣派大太监郑和率领27800余将士,分乘60余艘大船,去西洋耀武扬威以后,西洋许多国家的官员经常到南京朝见朱棣。

现在国王的尸体就停放在驿站内。刘纯让堂官领路,首先去灵堂,验看了西洋国王的尸体,尸体放在冰

块上,没有中毒的症状。

回到客厅,刘纯大声问道:“王文秋给殿下看病,叫你给殿下准备什么饭?”堂官说:“回侯爷,王太医让下官给殿下准备素食。”看来,驿站堂官没有出错。那么错在哪里呢?刘纯猛然想起通事!是不是王文秋说的忌口,那个国王通事没有告诉国王呢?

于是驿站堂官派人找国王通事去了。所谓国王通事就是国王的翻译官。当时,翻译官都是长年与外国人接触的人,懂得一些外语,然而身份十分复杂。有的是商人,有的是猎户,有的是农民,有的是渔民,还有的是华侨。中国政府的翻译官属于礼部管理。而西洋国王的翻译官,是朱棣派太监杜兴到福建迎接西洋国王的时候,由杜兴找的一个商人充当的。

等了很长时间,国王的翻译官姗姗来了,据说是在妓院里找到的。刘纯见了这个油头粉面的国王翻译官,就一肚子火气。国王翻译官跪下磕头:“草民姓杜,名世良,是官里杜兴公公的老家。”刘纯问:“殿下病了,王文秋说的忌口,你知道吗?”国王翻译官说:“回侯爷,王太医跟草民说了。其实,殿

下没什么病。王太医说得玄乎,让殿下喝酒,让殿下吃素,让殿下在屋里待着。人家殿下到中国来了,就是来玩一趟的。”刘纯不禁来问:“殿下生病以后,照样喝酒?照样去青楼近女色?”国王翻译官说:“回侯爷,没病也这样啊。”刘纯又问国王翻译官:“殿下去南京,谁也不认识,怎么能够到处去玩乐?”国王翻译官诡诈地笑了:“回侯爷,这都是草民领着去的。”刘纯冷笑道:“好啊,你办的好事。来人!把他捆了,送刑部。”

刘纯带着国王的翻译官和他的口供,与太医院院使一起来到刑部。刑部又复审核实,马上给皇上写奏折说明:“西洋国王因为喝酒嫖娼得了急黄症,太医院派王文秋去治疗。王文秋用的是龙胆泻肝汤,在诊断、配方、取药、熬药、喂送等方面未见错误。但是国王的翻译官杜世良,唆使病中的西洋国王依然喝酒嫖娼,造成西洋国王精力衰竭而死。因此责任在西洋国王,而不在本朝。拟处:唆使人杜世良斩首,举荐人杜兴打二百脊杖;王文秋失察而治,打八十脊杖。”

朱棣看了刑部奏折,十分满意,立即把西洋王妃请来,把大明朝刑部的调查结果,通过朝廷翻译官告诉了她。西洋王妃听说自己的丈夫嫖娼,脸色马上就红了,立刻站起身说:“陛下,请您不要说啦,我全明白啦。我愿意听从您的处理意见。”于是朱棣传旨:杜世良斩首,杜兴打二百,王文秋打八十脊杖。

西洋国王的丧事办得很隆重。他的尸体被埋葬在南京的紫金山。永乐皇帝朱棣带领在京百官,亲自祭奠。祭奠之后,朱棣又给西洋王妃许多银子。第二年,西洋国王的儿子、弟弟、妹妹随着郑和第三次下西洋的船队回国了。

而太医王文秋免罪官复原职后,想到自己尽心竭力地辅佐朝廷,却险些头颅不保,顿感失望。随即告老还乡,自己开了个中药铺子,了度残生。

摘自《健康良友》

## 皇帝也有可爱的

历史中有趣的事不多,一旦遇到,哪里舍得再板起脸来读?如明朝的正德皇帝朱厚照,若观其政,自然要皱眉头,若论其人,只好微笑。贪玩的年轻皇帝,代有其人,但花样百出如他这样的,前无古人,后无来者。

说前无古人,只成立一半。南朝刘宋的后废帝刘昱,在某些方面,可算明武宗的先鞭。单看这位小皇帝最后一天的日程,便知道他的作风:先是微行出北湖,匹马先走,羽仪不及;随从张五儿的马掉到湖里去了,刘昱大怒,自己动手把那匹马刺死,又屠割之来出气。接下来在一个叫蛮冈的地方比赛跳远,然后闯到一所尼寺去,详情不明。晚上,去新安寺偷狗,到昙度道那里把狗煮来喝酒。夜里回宫,饮酒至大醉,遂在醉梦中被人杀死了。

正德有刘昱的滑稽,便没有他的残暴。正德脾气是不错的,被人冒犯了,从不大生气。在明朝,这样好性子的皇帝可没几位。他的性格,只是童心太盛,做太子时,贪玩的名声已经远播,等十五岁上做了皇帝,更觉手脚伸展,于是今天到西海擎鹰搏兔,明天上南城攀险登高,还在宫中演武,火炮声响彻昼夜,士民听到,无不变色。

正德的故事流传很多,只说他三件事。第一件是热爱旅游,起先是在京城微服出行,时常单骑远出,满山遍野地乱跑。把附近的景致玩遍之后,又要出远门。在远处遨游,臣下尚要唠叨不休,每一出格,谏疏雪片般飞来,哪里能够容他到远处乱跑?正德便琢磨偷溜掉。某年的八月初一,他起个大早,趁天未亮,带上亲信,徒步出宫,溜出德胜门,一路北行。走得累了,在路上雇了大车,奔向昌平。群臣上朝,等了小半日,知道皇帝失踪,飞马来追,在沙河将他赶上。正德不听劝阻,继续北上,在居庸关被巡关御史张钦执剑挡住。在宫中装了几天老实时,他又一次溜掉,这次计划周详,又赶上张钦出巡在外,正德顺利地闯出居庸关,玩到第二年才回来。

从这次开始,他在外面的日子多,在京里的日子少。常年住在宣府,号称“家里”,臣子请旨,只好去宣化,什么事都要耽搁,那是不用说的了。便回京时,他也不回宫,住在豹房,那是他登基的第二年,在西华门内造的大宅子,留做逃避之用。

第二件是爱打仗。有一次蒙古的小王子犯边,正巧他在山西阳和,不畏反喜,自将兵迎战。小王子之来,只是例行骚扰,没有发生什么激烈的战斗,双方伤亡,合在一起不足百

人,但毕竟让正德过了回瘾。

几年后宁王朱宸濠造反。这是惊天动地的大事,但正德的反应不是愤怒,而是欢喜不胜。理所当然,他要御驾亲征。这一次他师出有名,群臣自然是无话可劝。可惜刚走到涿州,消息传来,叛乱已被王阳明等平定。正德好不扫兴,便压下捷报,继续“南征”。他想让王阳明把捉到手的叛王朱宸濠放回鄱阳湖,由他自己率兵,再战一场。

我们时常听说什么人拿什么事为儿戏。像正德这样,能拿所有的大事——包括造反这样的大事——为儿戏的,哪里还有第二人?

王阳明好不容易捉到朱宸濠,放是不肯放的。后来君臣妥协,在南京把朱宸濠放到一个大广场中,正德以威武大将军的身份,全盔全甲,威风凛凛,动手把朱宸濠再捉了一遍,捆绑起来,自己向自己献俘。可怜朱宸濠,造了一回反,倒被捉了两次。

第三件事也匪夷所思。他“南征”到扬州时,不知听了什么人的主意,下令禁止民间宰猪养猪——“照得养家宰猪,固守常通事,但当前本命,又姓异音同。况食之随生疮疾,深为未便。为此省谕地方,除牛羊等不禁外,既将豕牲不许喂养,及易宰宰杀。”

## 皇帝妃嫔的工资待遇

自秦汉始,皇帝老婆的工资待遇与朝廷命官挂钩,逐步规范化。

汉元帝时,皇后下设昭仪,待遇等同宰相,婕妤同上卿,娥同关内侯,以下之华、美人、八子、充依、七子、良使、夜使,共十四级,待遇相当高于朝廷相应级别的官员,岁禄从2000石(粮食)到100石。

唐玄宗开元年间,皇后以下的3名妃子,正一

品待遇:6名芳仪,正二品;4名美人,正三品;7名才人,正四品;尚宫、尚仪、高服各两名,正五品。

清代后宫佳丽,按名位、级别,享受不同的待遇,月银、服饰、饮食标准、服务人员数、住房面积及其装修水平,还有仪仗的规模,等等。都各有相应的规格。

皇太后每年的津贴,累计有20两黄金,200两

白银。皇贵妃每年800两银子,配8名女佣;贵妃600两,8名女佣;妃300两,6名女佣;嫔200两,6名女佣;贵人100两,4名女佣;常在50两,2名女佣;答应30两,2名女佣。

皇后有12名女佣,一年的津贴为1000两白银。

摘自《丽人坊》

## ZHENGZHOU DAILY

编辑 孙明道 电话 67655582 E-mail:zzwbwh1616@sina.com

从小,我就接受了一个信念:只要立下什么誓言,就一定要实现。否则就不可原谅,因为它表现的是你性格上的弱点。但有一事,却令我至今犹豫不决。

那是在我30多岁的时候,经常会看见一些中老年男人,脑袋上的头发已经脱落得寥寥无几,而且,又显然没有从新生长出来的可能和希望,但是,对于那仅仅剩余的几根,他们却关爱有加,无论如何也舍不得剃去,总是小心翼翼地用手往边上抹,就那样珍惜惜地留着。那样子,让人看起来十分滑稽。

有一天,我和几位年轻的男性同事议起此事,发现大家均有同感,并都表现出了几分鄙夷。于是我说:诸位,咱们将来也会有那一天。到了那时,我建议咱们一定要把那几根毛坚决彻底地剃掉。怎么样?听了我的话,他们全都哈哈大笑表示赞成,有人甚至竟摩拳擦掌起来,仿佛并不在乎立即动手似的。只有一位同事,刚才还对那种做法大声嘲笑,此时却犹豫了起来,嗫嚅着嘴说:只怕……只怕……到了时候……他这样说。另外也有人便冷静了下来,脸上露出了犹疑之色。这不禁令我十分不屑,甚而竟有了几分恼怒,于是我就又说:不管你们怎么样,反正到时候是一定要拿出个光头来让你们看的!

这一晃,三十多年过去,现如今,我脑袋上的情景仿佛已是冬日里的荒原,盛夏时的繁茂早已随风吹去,只剩下了几许稀稀拉拉的断枝枯草在寒风中瑟瑟发抖……我就知道,我已经到了实践自己誓言的时候了。

然而,我却犹豫了。

这可能是一个无聊的誓言。因此,

我曾用五只鸡做实验——将一碗稻子撒向它们,只见鸡们飞奔过来,争先恐后地抢吃。显然,一碗稻子满足不了它们的胃口,但它们也很少争斗,只是埋头急急地啄食而已。就在它们快吃完的时候,我又撒了一碗稻子。这时的鸡们不像刚才那样慌乱了,只是埋头啄食,并不顾及前后左右,撒出第五碗时,鸡们已经吃饱了,地上的稻子再也勾不起它们的兴趣,它们各自散去。或嬉戏,或休息。场面一片安宁。

我之所以做上面的实验。是因为我看到另一个人用五只猴子做的实验——他将一大袋花生撒出去,猴子们高兴坏了,大猴子抢先冲上来吃,小猴子畏畏缩缩地在后面捡吃,不时出现大猴子打小猴子的事。当他撒出第四

## 一个光头的誓言

吴若增

就是可以不必太过当真吧?

但我却又不能,因为在我的历史上,好像还没有过说了不做的的事情。当然,倘若马虎过去,也是可以,因为当初立誓时的同事都已云散。何况,他们当初也不过只是说说而已。

但我却又不能,因为我相信实践誓言,其实是面对自己的心。

我记得,当初立誓的时候,我是没有丝毫的犹豫的。当时我想:像这种人那样,扯住几根毛不放,反倒是在告诉人们——瞧,我已经秃啦!与其这样的羞羞答答,遮遮掩掩,又遮掩不住,反不如痛痛快快快,干脆脆,一剃了之。光头就光头。光头怎么了?正大光明嘛。

是的,光头不怎么好看。但不好看又有什么关系?我吴若增的价值在我的脑袋里,不在我的脑袋外。我在乎的是我的内在的价值,我用不着在乎我的样子好不好看!何况,在我看来,只要你肯有价值,便是光头,你也好!

是的,对于外在的样子,我是一向都不在乎的。比方说罢,在穿着的问题上,我就从来也不追求什么名牌不名牌,甚至,我的相当的一些衣服就是在地摊上买来的。那总是在我骑着自行车放风路过哪个地摊时,看见了某件衣服适合自己,便买了下来穿上。而且,以后逢了什么场合,不管那场合多么隆重,或多么风华,也一定是穿了它赴会。并且,毫无羞色。因为我就知道,我的价值在我的脑袋里,不在衣服上。对此,我自信。

再比方说吧,我请人吃饭,一定是

街头小店。因为一,我爱吃的东西在那里;二,我绝不干花了钱又心疼的事。是的,酒楼的饭吃起来很有面子,因此许多人请饭就一定要去酒楼。但我就发现,许多人请了饭,过后却又心疼那钱。并且,他请了你,是要你过后再回请的,否则,他就要怪罪了。不,我绝不这样。我请人吃饭,就请我爱吃的,就不请我不爱吃的;就请我请得起的,就不请我请不起的。过后,也绝不心疼那钱,也绝不求人回请。并且,毫无羞色。因为我就知道,我的价值在我的脑袋里,不在饭桌上。对此,我自信。

又比方说吧……算了吧,这样的事例,说起来可以没完没了,总之一句话:我对于光头不光头的犹豫,的确与好看不好看无关。

但我却还是犹豫了。我的犹豫,老实地说:是怕走在马路上,或参加什么活动,成为众人瞩目的对象!是的,年轻人的光头,那是很漂亮的。在中央电视台大赛中获得了名次的一位叫熊什么的歌手就是个光头,他的光头与他演唱的曲目及风格非常协调,硬朗中且含了几许刀味儿。天津电视台体育部主持人的光头也不错,令他的主持看似随意,却很权威……只是可惜,我吴若增老矣。本来就像,现在又老,再来个光头,岂不成了怪物?

是的,我可以不在乎穿什么,吃什么,但让人家拿来热闹,却是难以接受的。

就此,我才明白了一个道理:人生中的有些事,以己度人是不妥的,必要身临其境,你才能获取真的体会。

摘自《天津日报》

落里的食物,都是公共的,没有争抢。他们不担心自己会失去什么,也不想谋划如何增加自己的财富,比起同时代的欧洲文明人,他们过着更加快乐无忧的生活,满足与欢乐是他们的日常状态。

我不能说文明社会对私有财产的重视是一个错误,但我敢说鸡在吃饱后的姿态比文明人显得更超脱。猴子则次之,因为猴子比鸡接近文明人。而加利福尼亚土著则无所谓文明不文明,他们的生活更像一种高境界的人生哲学,是教导文明人用的。一位历史学家说得很好:“你的”、“我的”这两个词,使我们罪恶的一生充满了痛苦和难以言表的罪恶。

摘自《每日新报》

## 你的我的

张小失

袋花生时候,猴子们基本吃饱了,有大猴子捡一把花生跑到偏僻处慢慢享用,剩下的小猴子依然在捡吃,但场面秩序还算稳定。到撒出第五袋时,连小猴子也不想吃了,但它们会尽量捡一些带走,地上所剩花生不多。

比起鸡,猴子懂得拥有一点私人财产,为未来做准备。也就是说,鸡不懂得“你的”、“我的”,而猴子似乎懂得。近闻《全球通史》获悉:多年前的加利福尼亚土著,生活在原始社会状态,人际关系十分简单,他们不知道“你的”、“我的”这两个词的意思,凡部

饺子原名“娇耳”,是我国医圣张仲景首先发明的。

张仲景在长沙为官时,常为百姓除疾医病。有一年当地瘟疫盛行,他在衙门口垒起大锅,舍药救人,深得长沙人民的爱戴。张仲景从长沙告老还乡后,走到家乡白河岸边,见很多穷苦百姓忍饥受寒,耳朵都冻住了。他心里非常难受,决心救治他们。张仲景回到家,求医的人特别多,他忙得不可开交,但

他心里总挂记着那些冻烂耳朵的穷百姓。他仿照在长沙的办法,叫弟子在南阳东关的一块空地上搭起医棚,架起大锅,在冬至那天开张,向穷人舍药治伤。

张仲景的药名曰“祛寒娇耳汤”,其做法是用羊肉、辣椒和一些祛寒药材

在锅里煮熟,煮好后再把

这些东西捞出来切碎,用面皮包成耳朵状的“娇耳”,下锅煮熟后分给乞药的病人。每人两只娇耳,一碗汤。人们吃下祛寒汤后浑身变暖,血液循环,两耳变暖。发了一段时间,病人的烂耳朵就好了。

张仲景舍药一直持续

到大年三十。大年初一,人们庆祝新年,也庆祝耳

康复,就仿娇耳的样子做过年的食物,并在初一早上吃。人们称这种食物为“饺耳”、“饺子”或偏食,在冬至和年初一吃,以纪念张仲景开棚舍药和治愈病人的日子。

摘自《文化的烙印》

## 美文闲读

### 快乐就像太阳

流沙

一堆废纸,被我叫上楼的是位50岁左右的男人,说一口听不出地方的普通话。

他满口“老板”地叫,我看着他,觉得挺像我农村的老舅,不觉有些好感和他聊了会几天,他说他是河南的,那地方特产,饭能吃饱,但没钱用,非要上学,不出来赚不行……

心里突然酸酸的,于是我对他说:“那报纸我送你了。”他一愣,却说:“不中。”说完已称好,说:“10斤,5块5毛。”他从兜里掏钱,一张纸币,一个硬

记得有一次我处理

币。他拎起报纸,说:“你这报纸都还是新的,卖相好。”他下楼了,然后,我听到传来小曲声,是那人哼的。

我把头伸出窗外,看到他正在整理车上的报纸,然后上车,听到他在喊:“收日报纸!”那声音明显带着河南梆子的味道,带着花腔,惹得几个路人朝着他在笑。

谁说他们没有快乐呢?我们总是曲解快乐的来源,以为是富有、地位、权势才有快乐,其实不是,快乐就像太阳,它照射在每个人的身上,绝对不会只有一束照在你的身上。

摘自《莫愁》

## 儿子十七岁

龙应台

“江离”丛中拍摄,感动得眼睛潮湿,华飞在一旁看着我茫然欲泣的样子,淡淡地说:“小孩!”

到国王学院对面吃早餐,典型的“英式早餐”送来了:炒蛋、煎肉、香肠、蘑菇、烤番茄……又油又重,我拿起刀叉,突然失声喊了出来:“我明白了。”

他看着我。“原来,简单的面包果酱早餐称作‘欧陆’早餐,是相对于这种重量‘英国’早餐而命名的。”

他笑也不笑,说:“大惊小怪,你现在才知道啊!”然后慢慢地涂果酱,慢慢地说:“我们不称英国人为欧洲人啊,他们的一切都太不一样了,英国人是英国人,不是欧洲人。”

走到三一学院门口,我指着一棵瘦小的苹果树,说:“这号称是牛顿那棵苹果树的后代。”他说:“你不要用手去指,像个小孩一样。你说就好了。”

从中世纪的古街出

我到剑桥演讲,华飞从德国飞来相会。西罗斯机场到剑桥小镇还要两个半小时的巴士车程,我决定步行到巴士站去接他。

到了所谓巴士站,不过是一个小亭子,已经站满了候车候车的人。于是我立在雨中中等。

接连来了好几班巴士,都是从西罗斯机场直达剑桥的车,一个接一个地从车门钻出的人,却不是他。伞的遮围大小,雨逐渐打湿了我的鞋和裤脚,寒意使我的手冰凉。等候的滋味——多久不曾这样等候一个人了?能够在

一个陌生的小镇上等候一辆来自机场的巴士,里头载着自己十七岁的儿子,挺幸福。

他出来的时候,我立即走过去,远远看着他到车肚子里取行李。十七岁的少年,儿童脸颊那种圆鼓鼓的可爱感觉已经被刀削似的线条所取代,棱角分明。他发现了,望向我的眼睛既有感情却又深藏不露,很深的眼睛——我是如何清晰地记得他婴儿时的水清见底的欢快眼